

# 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增加甲类仓库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06月13日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根据《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增加甲类仓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联合石化”）位于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湄洲湾南岸石化园区，是由福建炼油化工有限公司、埃克森美孚中国石油化工公司和沙特阿美中国有限公司以50%：25%：25%的股比出资共同设立的中外合资大型石油化工企业。公司于2007年3月成立，2007年6月12日正式投入商业运营。

增加甲类仓库项目（以下称“本项目”）位于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祥云北路福建联合石化厂区内。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增加二座甲类仓库，其中一座化工品仓库、一座油漆仓库，总面积1027.08m<sup>2</sup>，同时配套建设一座区域事故应急池（有限容积1400m<sup>3</sup>）。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福建联合石化于2019年7月委托北京飞燕石化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增加甲类仓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9年8月7月通过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审批（审批文号：泉港环监审[2019]29号）。项目于2019年9月开工建设，竣工日期为2024年2月，调试时间为2024年3月。2023年5月29日福建联合石化进行了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行政处罚记录等。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概算 1588.25 万元，环保总投资 588.68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36.81%。

### （四）验收范围

此次验收依照《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增加甲类仓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对项目的建设内容及配套环保设施进行竣工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增加甲类仓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石油炼制与石油化工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及产污情况以及相关环保处理设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根据验收期间调查，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污染物主要为生活污水，不新增加人员，生活污水排放量不变。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可达标排放。

### （二）废气

根据验收期间现场调查，本项目为仓储类项目，仓库物料均为密闭储存，无加工、拆分和制造工艺，正常情况无废气排放。

### （三）噪声

根据验收期间现场调查，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空调机组、通风系统产生噪声，通过声源上控制，选用先进的低噪声机械、设备，并对主要噪声设备进行减振、隔声处理，加强机械设备的定期检修和维护，以减少机械故障等原因造成的噪声影响。

### （四）固体废物

根据验收期间现场调查，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定期清运，同时，加强管理，不得随意倾倒、丢弃垃圾。

#### （五）环境风险

根据验收期间现场调查及查阅设计资料，本项目设置完善的视频监控系统、火灾报警系统、可燃气体监测报警系统、有毒气体监测报警系统。项目已纳入福建联合石化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内容，已制定完善的事故防范措施与事故应急预案。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情况下，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苯最高浓度为 $0.006\text{mg}/\text{m}^3$ ，甲苯最高浓度为 $0.011\text{mg}/\text{m}^3$ ，二甲苯最高浓度为 $0.007\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最高浓度为 $2.29\text{mg}/\text{m}^3$ ，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均低于《石油炼制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0-2015）表5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苯 $\leq 0.4\text{mg}/\text{m}^3$ ，甲苯 $\leq 0.8\text{mg}/\text{m}^3$ ，二甲苯 $\leq 0.8\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 $\leq 4.0\text{mg}/\text{m}^3$ ），满足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 2、地下水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所在区域水质较好，基本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水标准要求，满足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 3、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情况下，公司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范围为 $47.4\text{dB}(\text{A})\sim 63.8\text{dB}(\text{A})$ ，夜间噪声监测值范围为 $47.0\text{dB}(\text{A})\sim 53.6\text{dB}(\text{A})$ ，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3类标准，满足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不新增废气、废水污染物排放量。

## 五、验收结论

根据《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增加甲类仓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结合现场核查结果，不存在不合格情形，验收组同意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六、后续管理

加强风险防范，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13日